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拟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 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申请贷款的基本情况

为满足武汉宏海新一代智能制造创新生产基地项目建设的资金需要,武汉 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武汉 分行申请新增固定资产贷款,申请不超过 1.3 亿元人民币的固定资产贷款,贷 款期限不超过 7 年。以公司名下位于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 69MD 地块、土地面积 45817.98 平方米项目土地使用权(不动产证号:鄂(2024)武汉市经开不动产权第 0051258 号)作为抵押;项目在建工程具备抵押条件时及时追加在建工程抵押;项 目具备不动产登记条件后及时由在建工程抵押转为不动产抵押。公司实控人周 宏及配偶王蔚为本次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具体提款方式、金额及期限以后 续双方签订合同为准。

二、审议与表决情况

2025年8月1日,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,审议通过《关于武 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银行申请固定资产贷款》的议案,该事项无需提交 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申请贷款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

公司申请固定资产贷款是公司实现业务发展及经营的正常所需,有利于提 高融资效率,促进公司业务发展,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,不存在损害公 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武汉宏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5年8月4日